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陳若蘭
電話：037-559691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ap26068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公館鄉公館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1672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105837_111D205431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中華民國選拔參加日本第五十三回世界兒童畫展全國徵畫比賽辦法」乙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111年9月1日(111)兒美字第00009010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係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主辦，日本美育文化協會協辦，先予敘明；為打造學生多元發展舞台，培養學生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，請指導並鼓勵所屬踴躍參賽。
- 三、旨揭賽事需以團體(學校)為單位送件，比賽辦法亦可至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<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>公佈欄下載。
- 四、收件日期及地點：
 - (一)收件日期：111年10月10日截止(郵戳為憑)
 - (二)收件地點：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(高雄市鼓山區美術東二路252號)；連絡電話：07-550-5850。

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各私立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